

德展大健康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德展大健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的通知于 2017 年 6 月 1 日发送于各参会监事；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于 2017 年 6 月 5 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应参加会议监事 5 人，实际参加会议监事 5 人，本次监事会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审议并通过如下决议：

一、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项目的金额为人民币 406,096,191.80 元，其中，以募集资金置换自有资金投入金额为人民币 191,353,891.80 元。

监事会意见：

依据大信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以募集资金置换已投入募集资金项目的自筹资金的审核报告》（大信专审字[2017]第 1-00973 号），公司已经按照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文件的规定编制募集资金置换已投入募集资金项目的自筹资金的专项说明，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止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切合公司经营发展的需要，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监事会同意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已投入募集资金项目自筹资金。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该议案审议获得通过。

特此公告。

德展大健康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7 年 6 月 5 日